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1171)

公告

关于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計提減值準備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兗州煤業澳大利亞有限公司計提減值準備的議案》，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兗州煤業澳大利亞有限公司（“兗煤澳洲公司”）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 20.99 億元（“本次計提減值準備”）。

一、本次計提減值準備情況概述

由于國際煤炭價格持續走低，兗煤澳洲公司所屬莫拉本煤礦和格羅斯特礦區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公允價值低于賬面價值人民幣 20.99 億元，兗煤澳洲公司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對上述人民幣 20.99 億元計提減值準備。

二、本次計提減值準備對公司的影響

本次計提的減值準備人民幣 20.99 億元，占公司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經審計的淨資產人民幣 443.669 億元的約 4.73%。影響公司 2013 年上半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減少了人民幣 11.86 億元。

三、董事會、監事會對本次計提減值準備的意見

2013 年 8 月 19 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第五屆監事會第十

一次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兗州煤業澳大利亞有限公司計提減值準備的議案》。

公司董事會、監事會認為：本次計提減值準備基于謹慎性原則，符合會計準則等有關法律法規要求，有利于公允反映兗煤澳洲公司資產狀況和整體經營情況，不存在損害公司和中小股東合法利益情況。

承董事會命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公司秘書  
張寶才

中國山東省鄒城市  
2013年8月19日

於本公佈日期，公司董事為張英民先生、石學讓先生、吳玉祥先生、張寶才先生及董雲慶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顯政先生、程法光先生、王小軍先生及薛有志先生。